

新北市土城區因應災時交通中斷及運輸能量不足之緊急應變作業要點

壹、目的：

為期有效迅速疏運民眾至安全避難處所，整合本區現有救災能量，健全對於災害及重大事故應變之能力，減輕災害及事故損失，並提供本區災害應變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執行交通運輸之依據，特訂定本應變作業要點。

貳、構成及內容：

本應變作業要點主要內容係為因應災害造成本區交通中斷、運輸能量不足時，本中心依據不同之災害特性啟動適當緊急之處置作為。

參、當災害發生造成交通中斷及運輸能量不足時，本中心執行項目如下：

一、工務組：趕往交通癱瘓地點進行事故排除作業，設置臨時改道指示牌，協助封閉危險道路及橋梁等。

二、民政組：勸導撤離、疏散、限制或禁止民眾進入危險區域。

三、秘書組：協助新聞發布緊急疏散及收容安置相關資訊，並立即調用本所公務車協助疏散民眾。

四、經建組：於本所公務車運輸能量不足時，啟動交通運輸車輛調用之開口合約，執行疏散撤離。

五、作業組：

- (一)於本所公務車及車輛調用開口合約之運輸能量仍有不足時，聯繫清潔隊、警、消、國軍等單位加入疏運作業。
- (二)當動員本區所有運輸能量，尚無法有效疏散民眾時，得報請指揮官同意後，請求新北市災害應變中心（以下簡稱市中心）支援運輸工具。
- (三)當災害發生位置處於無法由陸上運輸工具載運之交通中斷狀態，且有緊急疏散之必要時，得由本中心轉請市中心協調直昇機緊急運輸受困民眾。

六、警政組：進行交通管制，請用路人改道通行，並於災害現場週邊拉起封鎖線劃定警戒範圍，以避免民眾受傷。

肆、當交通中斷時，本中心執行訊息發布分工如下：

一、民政組：利用簡訊或LINE群組通知各里里長進行廣播，周知民眾交通中斷及改道訊息。

二、秘書組：

- (一)利用本區多媒體管道（本所網站、智慧里長系統、LED電子字幕機、有線電視等）提供相關路況。
- (二)聯繫交控中心協助利用可變資訊標誌系統（CMS），即時提供用路人交通中斷及改道訊息。

(三)通報市中心，請求協助發送新聞稿，於各大眾傳播媒體
播報路況及搶修情形。

三、警政組：將災情及影響區域與道路，回報勤務指揮中心通知
警察廣播電台協助撥報交通中斷及改道訊息。

伍、本應變作業要點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